

烟台一品鲜蔬菜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烟台一品鲜蔬菜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6年2月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6年1月26日以电话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人，出席并实际参与表决董事5人，会议由董事长曲直家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方案及表决情况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公司注册地址由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衡山路16号9层，变更为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路77号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；本议案还需股东大

会审议通过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因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因公司变更注册地址，需要修改公司章程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；本议案还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公司定于 2016 年 2 月 19 日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烟台直家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烟台直家物业管理有限公司。

表决结果：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关联董事王志敬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烟台一品鲜蔬菜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公告编号：2016-002

烟台一品鲜蔬菜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2月5日